# 长江后浪推前浪

□郁 燎

（一）

从小，我在北京长大，念高中那会儿回到南方的老家上学。和北方一个学校一幢楼一个小操场完全不同，南方的学校太大了，绕一圈走得你脚蜕皮，校园里简直就跟公园一样，山水湖泊，亭台楼阁。集合时，队伍望不到头。

和冯冯的相遇就是在一次全校大集合时，我个子高站后面，隔壁班的她捂着肚子姗姗来迟，不好意思挤到队伍里去，就站在后面。看着她脸色越来越差，冷汗直冒，整个身子都在摇晃，在她往后栽倒的一刹那，小爷我眼疾手快，一个跨步，双手一接，她就直接栽倒在我怀里。

第一次把一个陌生少女抱个满怀，整个人都愣住了。老师大惊：大个子，你还愣着干嘛，送校医室啊。也不管我们是不是同一班的，认不认识。我在全校人的注目礼下，我背起冯冯直冲校医室。

这就是我和初恋相识的经过。

高中三年，我在这个硕大的学校里，飞扬着过着。和隔壁班冯冯之间，由于有过全校皆知的那一段英雄救美，很顺理成章啊，连老师都会打趣。

毕业填写志愿时，冯冯红着眼睛哀求，和我一起上大学吧，你这么优秀，如果我们分开，我一定会失去你的。

窗外就是我背着她疾奔过的操场，高中三年的回忆涌上心头。心一颤，脑一热，于是，我们一起手牵手进了她的大学。我为她放弃了一直梦想的大学，以全校最高分进入现在的学校。看着她含笑的眼睛，我觉得一切都是值得的。

（二）

然而……

半年后，我们就以分手收场。当我看着她挽着那个男孩走过，手里拿着两个月前她想要而我没钱买的手机。她一定不知道吧，我最近没时间陪她，是因为我找了两份兼职，想在她生日那天送她这个抵上我三个月生活费的手机。

我目不斜视从她们身边经过，不能让她看到任何我一点点伤口。因为一个手机而离开我的人，不值得我为她流任何一滴眼泪。

打工赚的钱，我拿去旅行了，一边走一边疗伤。回到北京，我没有直接回自己学校，而是一口气跑到城市的另一端，那座静静的大学，我曾经梦想的大学，我曾经超过分数线而为她放弃的大学。

“郑磊……”身后响起一个声音。

转过头，发现是高中同学陆笑和她一个朋友。陆笑在高中时，坐了我一年的前桌。对她的印象有点模糊了，有一件事，还是比较深刻的，大家知道南方人讲普通话普遍带着口音，陆笑的口音比较重，典型的前鼻后鼻、卷舌翘舌分不清楚。有一次听她读书，和同桌笑话了一句。陆笑回头狠狠瞪了我一眼：“怎么着，北京人，你说得标准，你倒是教教我啊。”

教就教，这玩意儿难道还真掰不过来？小爷我还真激不得，那段时间的早读课，我就光教陆笑说普通话了。陆笑声音很稳、特别好听，经过一番突击培训，纠正了明显的南方口音，朗诵起来，和当时经常做校园晚会主持人的冯冯比居然不遑多让。

“陆笑，看不出来啊，你有当播音员的潜质。”我对自己的第一个学生，那是相当满意。

后来，换了位置，和陆笑离得远了，也就很少聊天打趣了。在校园里遇见，也就是点头一笑而已。只有一次，语文老师点了陆笑起身朗读课文，那个抑扬顿挫的，居然已经完全消除了南方口音，简直励志。老师都鼓掌夸赞，陆笑回眸对我一笑，我也与有荣焉，谁让我是她师傅呢。

谁知道呢，陆笑最后也考上这所大学的播音主持系。

人生还真是玄妙！

（三）

陆笑对自己同学说，自己能考到播音主持系，郑磊就是她的启蒙老师啊。今天，无论如何都要请他吃饭。

那天的月亮很圆很亮，我们三个人吃完饭，聊完天，和冯冯分手之后，第一次抽离失落感。

饭后，三个人在她的校园里散步。

“听说，你填了冯冯的学校，你们小两口现在甜蜜着吧。”陆笑说。

“刚分手，嘿嘿，她提的。”我笑得有点不自然。

陆笑脚步一顿，沉默了几秒钟，忽然仰起脸义气地说：“天涯何处无芳草，师傅，明儿个我给你介绍个漂亮的哈。”

“哎！还是我徒儿乖，徒儿孝顺。”我顺势占了个便宜。

临走，我们约好期末一起回老家。

生活就是这么巧，当你觉得没有光的时候，就会发现一扇窗户。这次陆笑的偶然相逢，给了我意外之喜。我的第二段感情，随之而来，对象就是陆笑带回来玩的好朋友。

期末回家的火车，很意外陆笑的朋友和她一起去我们老家玩几天。这几天，我好好地陪她们两逛街、逛公园、吃饭、爬山，玩了个痛快。和陆笑略带女汉子的豪爽相比，小霜更加娇弱，我一路上对她挺照顾的。

约好，过年返校，也和陆笑一起走。

在返校的火车上，陆笑和我一路说笑着。忽然有点严肃起来，很正经地看着我，把我看得心里发毛，“你干嘛？”

“你觉得小霜怎样？”

“不错啊，漂亮又温柔……”

“嗯，小霜让我问问你的意见。”

“什…什…什么意见？”我的心跳了起来，故作镇定，说话却开始磕巴起来。

“问你是不是愿意和她一起啊！笨蛋，人家看上你了。”陆笑对我挑眉，“师傅，答应你的事我做到了，你和师母各欠我一顿饭哦！”

“师什么母？我答应了吗？”嘴巴还在硬，但是嘴角已经咧开了，心花怒放，喜从天降，简直一扫阴霾啊。

（四）

恋爱再次开始，小霜是个细致体贴的女孩，我决定好好珍惜。

有恋爱一定有吵架，每次吵架，陆笑就成为我们的和事佬。这边和完和那边，两个学校不停转。

“师傅，姑奶奶，你们两能不能消停会儿。我这被你们招来招去，连找男朋友的时间都没有，你们可以顾及一下你们可怜的徒儿，我的终身大事好吗？”

“你还小，谈什么恋爱，看着我们谈，学习学习，积累积累经验再说。”

大学后面几年，都在我和小霜之间，分分合合中度过了。因为，我和小霜的这段感情，陆笑开始成为我不可或缺的一个心灵良医，刚开始我会把恋爱中的烦恼和她说，慢慢地，我会把生活中的一切不如意都向她倾吐，而她多半都是默默地听，然后给我以帮助，她就像我的一个“兄弟”，不必时时提起，却总在需要时挺身而出，但我却没心没肺地只在有困难时才想得起她。

毕业后，我为了小霜，选择留在了北京打拼。而陆笑，回到家乡，成为了一名电台主持人。北京太大，虽然在同一个城市，但身在不同的公司，忙起来，连见面都显得奢侈。

忙了一天，疲惫不堪，我就听陆笑的电台。有时候，还装作听众，给电台打电话，故意戏弄戏弄她。编些离奇的故事，找她倾诉，陆笑听得出我的声音，她知道我那是瞎说，还是一本正经地劝解。节目结束，她就会气急败坏的打电话来骂人，这个时候，我笑得最开心，简直一扫疲惫啊。

工作之后，我就全力为结婚做准备，赚钱，买房，存老婆本儿，我像开足了马力的火车，充满动力。当然，和小霜之间，还是会一波三折。有时候，被她伤到了，依旧会在伤心绝望的时候去陆笑那里寻安慰。

在一次大吵之后，我按捺不住，连夜飞回老家，在陆笑的电台外面等她下班。很幸运，作为最后一个听众，我的电话被接听了。

“嘿，我和女朋友大吵一架，我觉得我们快走不下去了。现在，我来找我好徒儿，求她帮我搞定她的师母。”

十分钟后，陆笑飞奔的身影就出现在楼下。听我说感情的事，陆笑永远一本正经地严肃脸，然后特别认真的劝解。这回，她却不说话了，其实不必她说什么，我只要和她坐在一起心就会安宁下来。

“你不说点什么？”

“恋爱6年多没结婚，本身就有点不正常。要么结，要么分，基本就这样。”

“我老婆本还没存够。”

“管它老婆本，老婆都快没了！买戒指的钱存够了吗？”

“那够的。”

“够了就行。”

那天，陆笑陪我逛了半天，挑了一款戒指，直接赶我回北京。

我一路憧憬着向小霜求婚的画面，打算给一个惊喜。但是古语有云，想给对方惊喜，总会收获惊讶。

我看到我的女朋友从别的男人车上下来，走得很亲密。

我觉得人间的悲喜就像是做了一场大梦。

（五）

我用三个月的时间，默默埋葬了这段长达6年的感情，每天靠听陆笑的节目聊表安慰，有时候还会打电话和她在电台节目里聊会儿天。

有一次，聊着聊着冲口而出：“主持人，你能劝慰那么多人，听起来好像恋爱很有经验的样子哦。怎么从来没有听你说起自己的感情呢？”

那边沉默了几秒钟，只剩下浅浅的呼吸声，正当我以为连接断了时，我听到收音机里说：“我师傅说我还小，谈什么恋爱，看着他和师母谈，学习学习，积累积累经验就好了，我积累了快7年的经验了。我好想问一下师傅，我现在够大了吗？”

“……”这下轮到我发愣了：“呃，我觉得……你师傅现在应该觉得你够大了。”

第二天，是在急促的门铃声中清醒的。

打开门，是风尘仆仆的陆笑：“你说的哦，觉得徒儿大了，可以开始谈恋爱了。”

这货，是坐最后一班飞机来的吗？

眼前的陆笑和我熟悉的陆笑似乎并不一样，充满了攻击性，我一下子紧张起来：“嘿……内个……积累是够了，看……看你怎么放大招了。”

“那看你接招，接不接得住！俗话说，长江后浪推前浪，前浪死在沙滩上……”

“谁……谁是前浪？”

“你！”

两年后的婚礼，我牵着我的新娘，给她戴上她多年前亲手挑的戒指，我是这样说的：“身为师傅，我很自豪，不管是普通话，还是谈恋爱，我觉得我徒儿简直出类拔萃啊。身为前浪，我心甘情愿被拍死在沙滩上，被拍一辈子。”

# 那一夜，我在等一声『晚安』

□枫言疯语

去年春节某一个夜，已经11点了，我仿佛受到了某种感召，从一个宴会上出来，便决定开回东塍老家，其实也可以宿在市区，但突然很想体验一个人在深夜开车的感觉，于是就开了。中午喝的酒，并且果断地醉了一下午，晚餐和之后的K歌，滴酒未沾，可是酒依然在胃里，和意识里。进入临海大道，开着开着，莫名地怀疑起来，感觉两侧景物如此陌生。车窗摇下四分之一，有风轻叩脸颊，居然一丝薄寒都没有，温润如许。这样的感觉，本该是妥贴的，然而车灯投射出的前路，依然是如此不真实，每到三岔路口，都恍惚觉得该转弯，然而又还不是，平常十分熟悉的路，似乎延伸着许多未知。车速控制在六十码，身体处于绷紧的状态，这一整天的欢声笑语，恍如隔世。宴和情都还有温度的，然而路是冷清的，一个人的路。用了四十分钟终于到家，房间的空调依然坏着，所幸气温比较可喜。钻进被窝时，我知道我终究是舍不得睡去，毕竟，也许也有些人没有睡，但我们已经不说晚安。相互懂得和牵挂的人之间，似乎不必刻意说晚安。而那些已经成为故人的人，恐怕老早就不说晚安了。

故人是个很奇怪的称谓，听起来貌似还有着脉脉的温情，但细细品来，却透着一丝无可奈何的凉薄。也许下面的情形会有几条击中你：本来他每年回家都联系你，有一年突然不联系了；你要去他的城市出差，但不想告诉他了；他调动了工作，你几个月之后才知道；过新年了，大堆的祝福里已经没有熟悉的号码；看到他的车在前面，你再也不会兴奋地打电话；你们久别重逢加了微信，但此后没有任何互动，有一天你忍不住删了他……只能同行一段的人，无论如何相伴不了一生。爱情也好、友情也罢，倘若成了故人，那么，就往后的命运如何，就只能随遇而安了。

时间很残忍，会不管不顾地抹去很多印记。有过一个人行路的凄清，就更加懂得有人同行的不易。所以请珍惜那些依然在你身边晃悠不舍得退场的人，也请默默地对着那些故人说：一路珍重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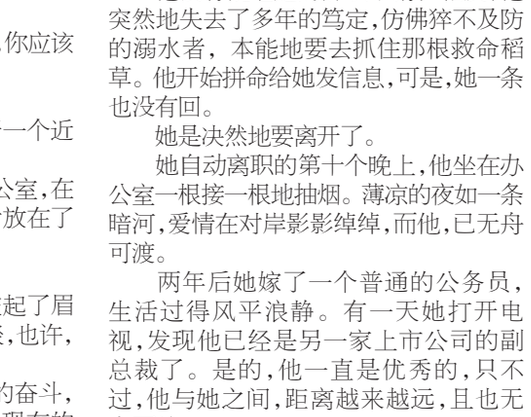

# 无舟可渡

□杨红枫

他是她喜欢的学长，她以为这只是她自己一个人的秘密，但年轻的心装载不了越来越炽热的喜欢，目光便会帮心分流罢？

某一天，当她在书法社的例会上望着他的背影出神时，他突然回了头，嘴角掠过一痕意味深长的微笑。她便惊恐地发现目光已经把自己出卖了。

她突然就有了一种弃之死地般的悲壮。

自此以后，她基本上每晚去书法社的办公室，因为他基本上每晚在。

她参加每一次书法社的活动，因为活动大部分由他主持。

“小丫头，一起去吃个宵夜吧。”那个秋夜，他说。

她听见心底花开的声音。

可是宵夜只是宵夜。断断续续吃了两个月的宵夜，从秋天吃到冬天，他连她的手都没碰过，也没有任何足以让她面红耳热的话语。

“我想要的女人必须是对我用情最深的那一个。”

有一次宵夜上，他用很深的眼神望着她，若有所思地说。

她仰起脸，正决定让某些话从内心奔突而□。他又笑了笑，说：“我希望她还足够优秀。”

她生生地把那些话咽了回去。

他是校学生会主席，书法社社长，而她，只是书法社一个微不足道的社员而已。

他一米七八，名列校园十大帅哥。她长得清秀，但远不够惊艳。

她流了一个星期的泪，晚上不再去书法社了。

一个月后，她已经不再默念着他的名字入眠。

半年后，他毕业了。

两年后，她也毕业了。她差不多已经忘了他，偶尔想起，也就是心底一个青春的符号而已。她是个随遇而安的女子，做一份文员的工作，坚持写字，她的字，已经写得极好了，但她没有加入任何组织，也从不参加什么评比。

但他突然空降在她工作的第五个年头，以她的领导的身份。

他用了六年时间，奋斗成了某集团副总裁，然后，又被她所在的公司高薪挖走，是老板倚重的红人，确实，他依然是极为优秀的。

她没有太多诧异。差不多是公司最后一个，向他贺了喜。

“小丫头，你没什么变。”他说，他依然有很深的眼神，那眼神依然能立刻攫取她内心的那丝惊惶。

他当然懂得读人啊，要不然呢，怎么在职场混得风声水起。

他依然帅，并且似乎更有男人的魅力了。

那个晚上她哭了一场，写破了十张宣纸，心情才回复平静。

此后一段时间相安无事。他很懂得领导艺术，把亲和力和领导的威严拿捏得恰到好处，似乎对谁都一视同仁，但他无意间，总能让她陷入恍惚，让她有一种他对她毕竟有别于他人的感觉。

可是尽管恍惚着，她坚守着自己的本分，从不让内心轻易溅泼出来。

“还记得我说过我要的女人必须是对我用情最深的那一个吗？我想，你就是。”那个晚上，他把她叫到办公室，直视着她的眼睛说。

她觉得自己要晕倒在地了。

“我需要你这样的女人。我想，你应该知道自己以后该怎么做。”

他的眼神炯炯夺人。

“是的，我知道。”她冲他展开一个近乎明艳的笑颜，然后夺门而□。

第二天，她轻轻推开他的办公室，在他别有意味的注视下，把一个信封放在了他的案头。

“请批准我的辞职申请。”

他不可置信般地一惊，继而皱起了眉头。他觉得有必要找她认真地谈谈，也许，他那样霸道的方式吓到她了？

他想告诉她：经过这么多年的奋斗，他已经站稳脚跟，他也错过很多，现在的他，已经不需要任何女人和他并肩，他需要的，是来自一个温柔女子心灵深处的依恋和仰望。

他不知道刚刚过去的那个晚上，她流了多少眼泪。

他来的第一天，她就知道他是已经结婚了的。据说他的妻，是省级部门某位领导的独女，目前在国外深造。当时这消息并未刺痛他，内心对他早已没有寄望，便觉得理应如此。刺痛她的是，他终究无视于她胆战心惊苦苦守护着的那份尊严，终究要举起人性丑陋的匕首来刺破多年纯美的记忆了。

她虽然卑微，但决不是作为他奋斗路上的一种补偿而存在的，更不可能成为他成功人生华丽袍子那温暖却见不了光的衬里。

他没有批准她的辞职申请，相反，他突然地失去了多年的笃定，仿佛猝不及防的溺水者，本能地要去抓住那根救命稻草。他开始拼命给她发信息，可是，她一条也没有回。

她是决然地要离开了。

她自动离职的第十个晚上，他坐在办公室一根接一根地抽烟。薄凉的夜如一条暗河，爱情在对岸影影绰绰，而他，已无舟可渡。

两年后她嫁了一个普通的公务员，生活过得风平浪静。有一天她打开电视，发现他已经是另一家上市公司的副总裁了。是的，他一直是优秀的，只不过，他与她之间，距离越来越远，且也无舟可渡。